

花蓮縣秀林鄉

銅蘭國民小學

執行交通安全教育

特色相關資料

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組織

一、依據：

- (一) 國民小學交通安全教育計畫綱要。
- (二) 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二、目的：為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教育，以達實施交通安全教育預期目標。

三、組織及職掌：

職 稱	委 員	職 掌
主任委員	許壽亮校長	統籌、掌理及督導
副主任委員	劉惠玲主任	推動及輔導小組各成員之分工
顧問	池南派出所所長 艾賢琳 文蘭村村長 田文財 家長會長 楊文輝	指導及提供參考意見
行政人員 代表	總務主任游文正、教務組長李正宜	襄助各項活動之進行
執行 秘書	學務組長 陳雅惠	協助主任委員推動、擬定實施計畫及協調彙整等
教師代表	二年級導師蔡芳霞 四年級導師林貴英 五年級導師鍾靜怡 六年級導師張凱雅 科任老師 孔繁鈞	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領域之相關業務；編訂交通安全教育教學主題研究、統整與設計課程
家長代表	家長會副會長林華偉	指導及提供參考意見
學生代表	小隊長 林睿翔、徐子傑	提供學生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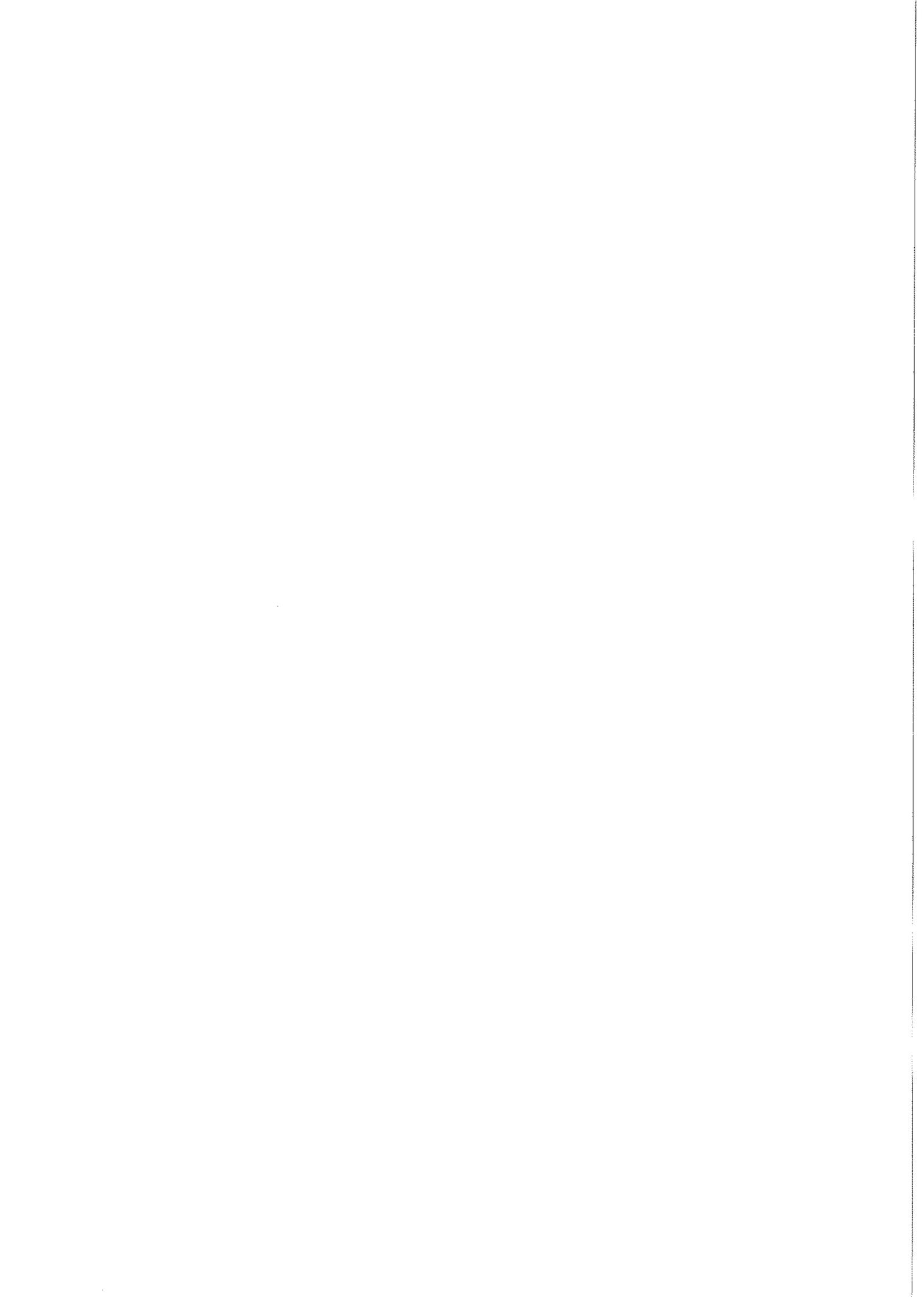
四、任 務：

- (一) 審查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 (二) 充實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教學設備。
- (三) 督導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教學活動之實施。
- (四) 協調各科教學活動配合事項。
- (五) 協助解決交通安全教育疑難問題。
- (六) 執行本會決議事項。
- (七) 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事項之檢討改進。

五、會議時間：每學期期初及期末各開會一次，必要時得開臨時會議。

六、經 費：本活動經費由學校經常費支付。

七、本辦法經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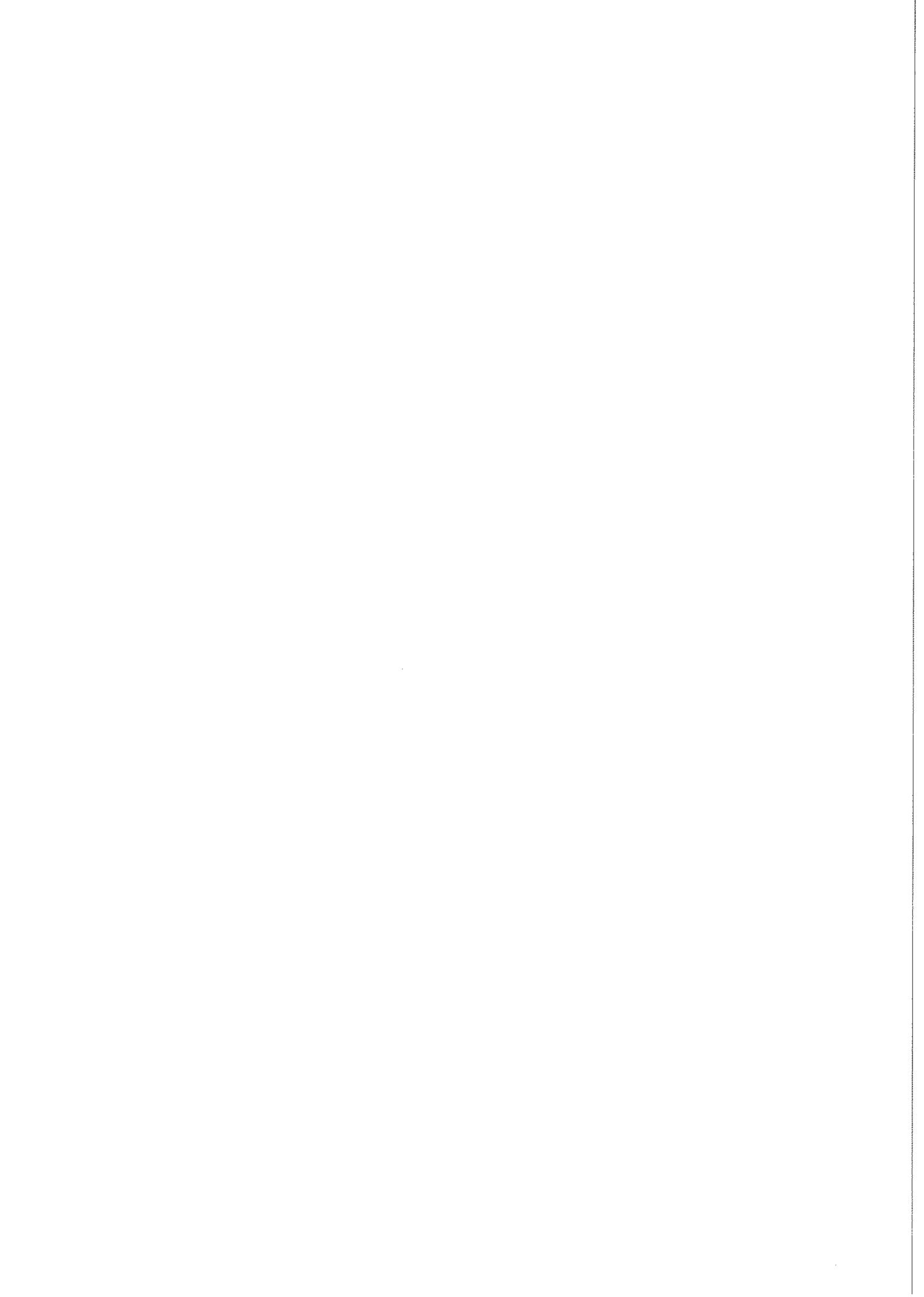
花蓮縣立銅蘭國小 106 學年度召開交通安全教育會議與實施情形



期初召開交通安全委員會研擬交通安全教育年度計畫，設計並修正教案。平時於教師晨會時間追蹤決議事項執行進度與成效，及時確認並檢討辦理情形。



導護老師定期檢視各路隊之危險因子，即時於「學生通學考察記錄表」回報。



銅蘭國小交通安全專區書籍與教具目錄一覽表

多媒體類：

編號	項目	數量	單位	備註
01	國小交通安全教育教材 教學影片	6	套	
02	93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短片 DVD 合輯	1	套	國、台、客語版
03	94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短片 DVD 合輯	1	套	國、台、客語版
04	95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短片 DVD 合輯	1	套	國、台、客語版
05	導護志工基本觀念及技巧 學生路隊暨家長接送區規劃	1	套	
06	機車安全騎乘教學光碟	1	套	
07	交通大亨-我的未來不是夢	1	套	
08	學生總動員交通安全大競賽 活動成果光碟	1	套	
09	腳踏車安全騎乘常識	1	套	
10	交通標誌標線號誌教學輔助教材	1	套	
11	兒童交通安全教育多媒體教學光碟	2	套	2CD
12	交通安全融入式康輔網路互動教學教材	3	套	
13	國民中小學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式教學康 輔教材試教推廣教學影音光碟	4	套	
14	「洄瀾夢土 行之逍遙」 交通安全電子 書	6	套	

實體教具類：

編號	項目	數量	單位	備註
01	教學教具圖卡	20	張	一年級
02	教學教具圖卡	60	張	二年級
03	教學教具圖卡	32	張	三年級
04	教學教具圖卡	52	張	四年級
05	教學教具圖卡	20	張	五年級
06	教學教具圖卡	14	張	六年級
07	三角形標誌	41	個	
08	長方形標誌	65	個	
09	正方形標誌	13	個	
10	圓形標誌	36	個	
11	中英文對應正方形標誌	31	個	
12	騎乘單車應注意事項	16	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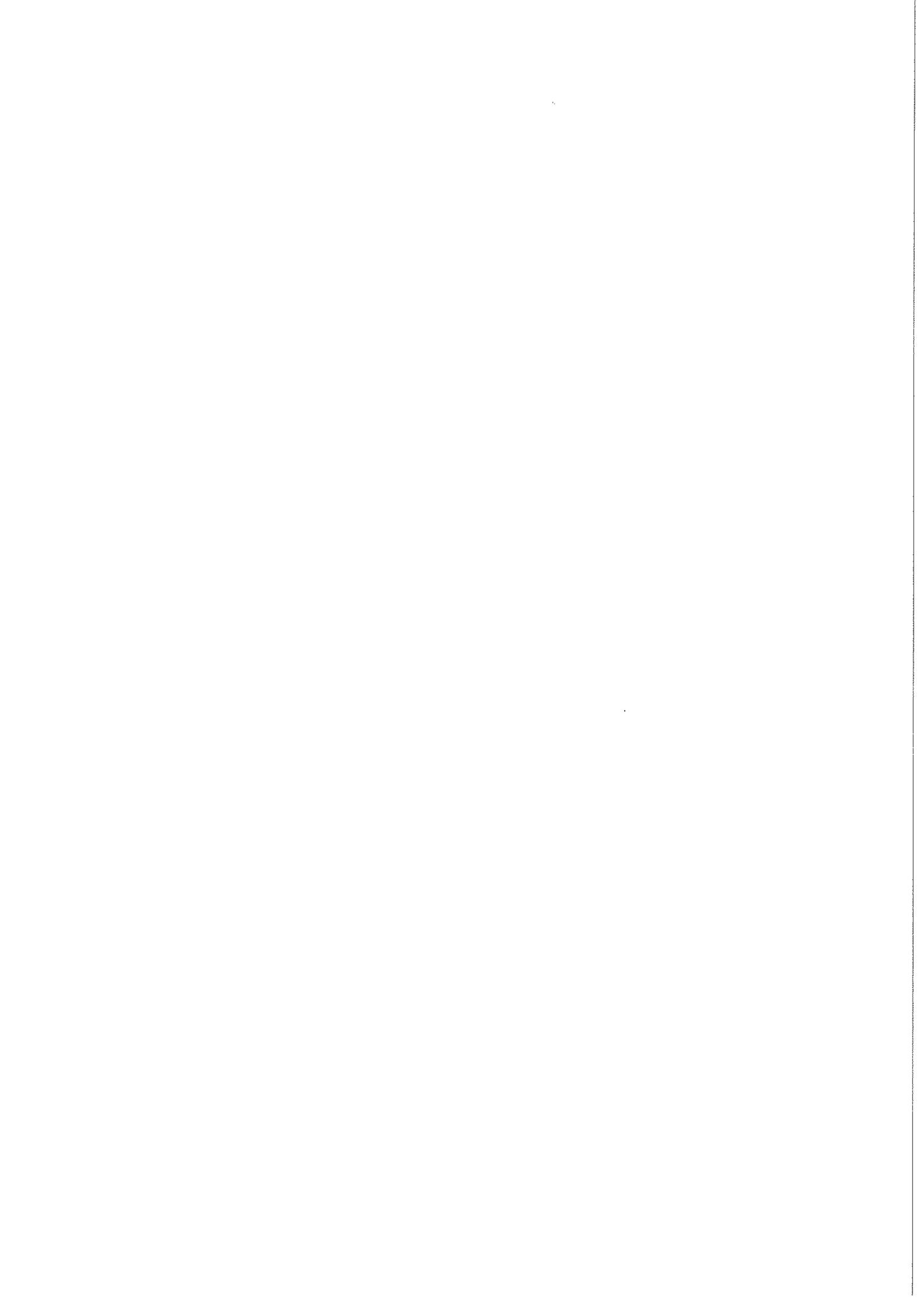
花蓮縣立銅蘭國小 106 學年度強化教師交通安全教育知能參與情形



教師參加安全教育講座研習，加強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回校後分享課程給未能參與研習的同仁。



全校教職員定期回訓 CPR 及 AED 急救課程，增強交通安全教育技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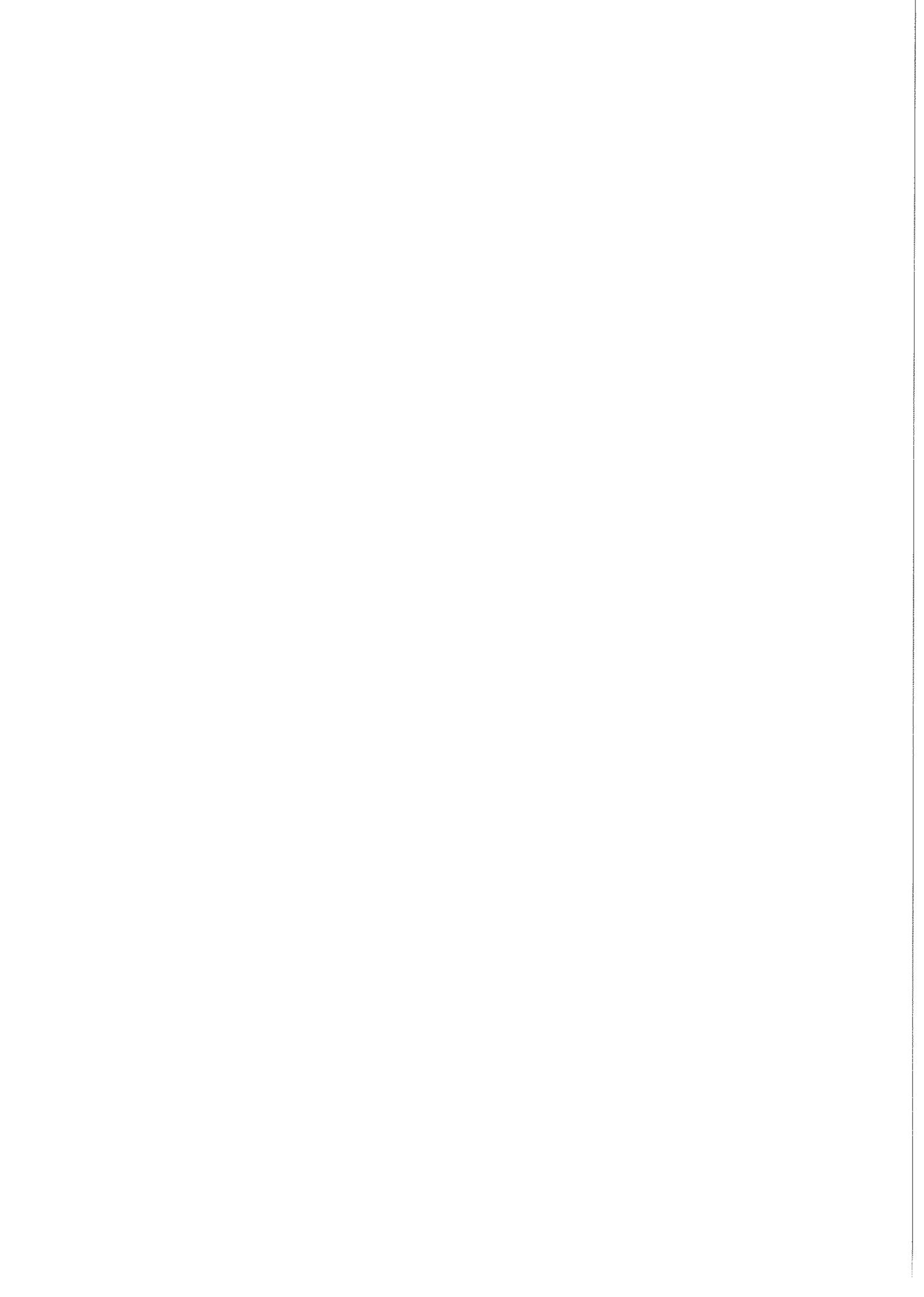
花蓮縣立銅蘭國小 106 學年度交通安全剪影



教導學生進行自行車騎乘時，要有安全配備及正確騎乘方式才上路。



在正式上路前，先在安全的非外面道路進行騎乘。待熟悉車況及安全的騎乘方式後再到馬路上。



花蓮縣立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家長宣導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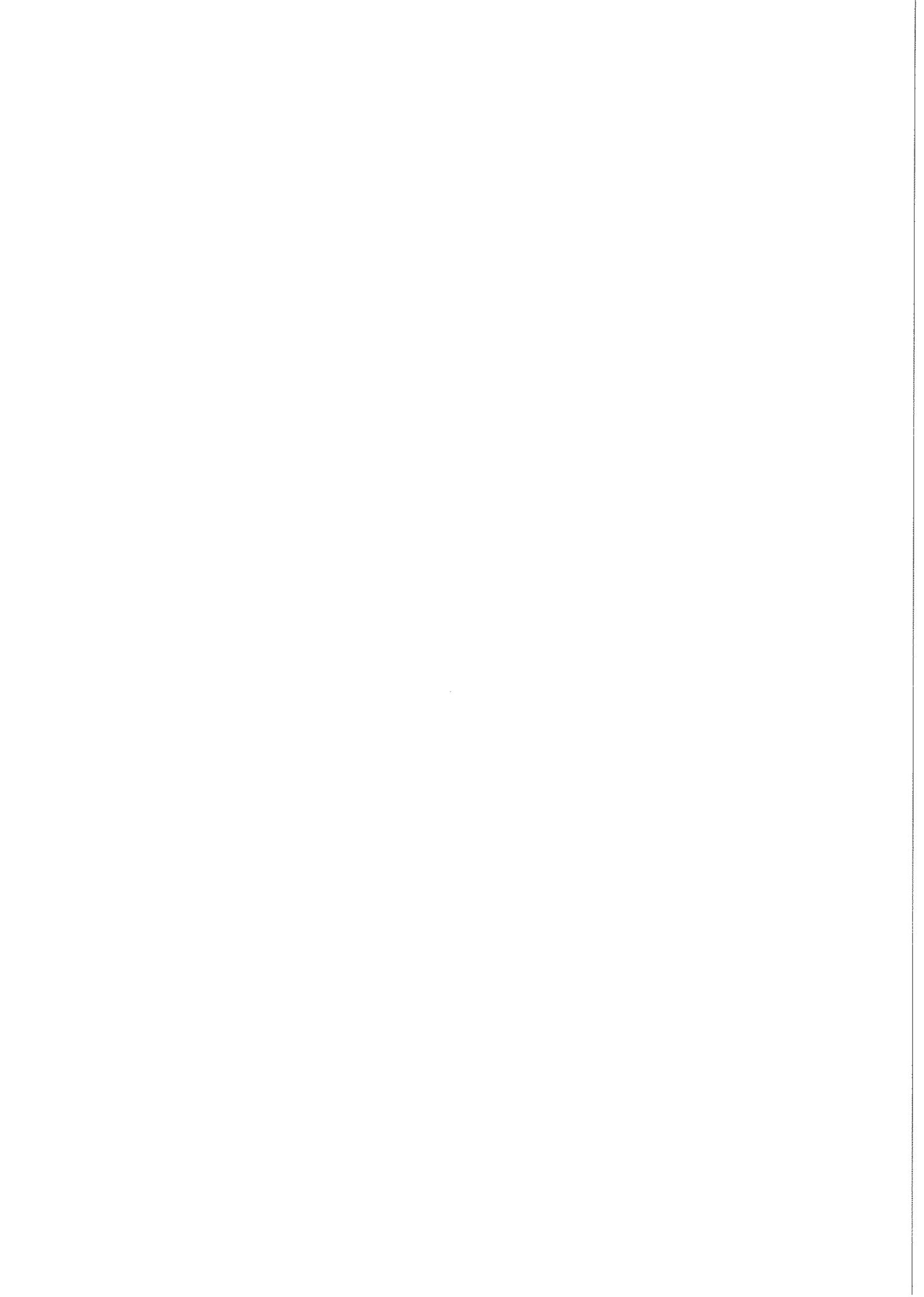


說明：利用新生家長座談會說明路隊編排及走路上下學的優點。解說通學交通路線圖及一週放學時間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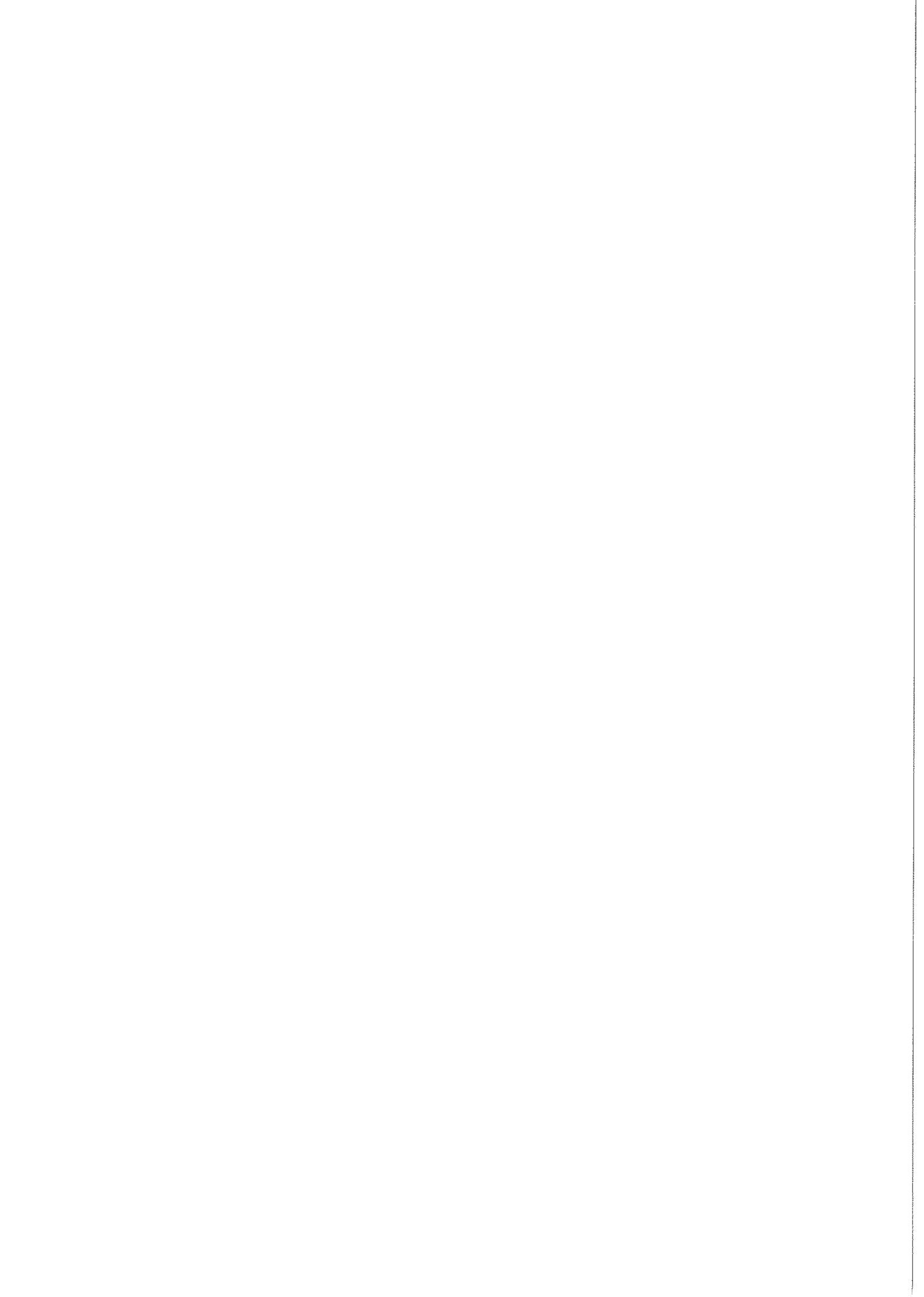
說明：透過家長委員會宣導交通安全教育重點及實施措施。

說明：配合親職教育活動，對家長進行酒後不開車、高齡者行的安全等議題宣導。



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教材教學時程表

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一年級	我是優良好乘客	安全看得見 (禮讓小旗宣導)	平安穿越道路 (禮讓小旗宣導)	排路隊安全多
二年級	歡迎到我的學校來	街道安全行 (禮讓小旗宣導)	認識車家族	路口安全行 (禮讓小旗宣導)
三年級	穿越道路停看聽 (舉手過馬路宣導)	平安騎乘腳踏車	安全配備你我他	看見你看見我 (舉手過馬路宣導)
四年級	辨識標誌	我是搭車高手 (舉手過馬路宣導)	路權知多少 (舉手過馬路宣導)	旅遊高手
五年級	遵守路權你我安全	安全最前線 (舉手過馬路宣導)	小兵立大功	安全從守法禮讓開始 (舉手過馬路宣導)
六年級	交通標線看分明	你不能不知道的行人 (舉手過馬路宣導)	保持距離以策安全	萬全準備處變不驚 (舉手過馬路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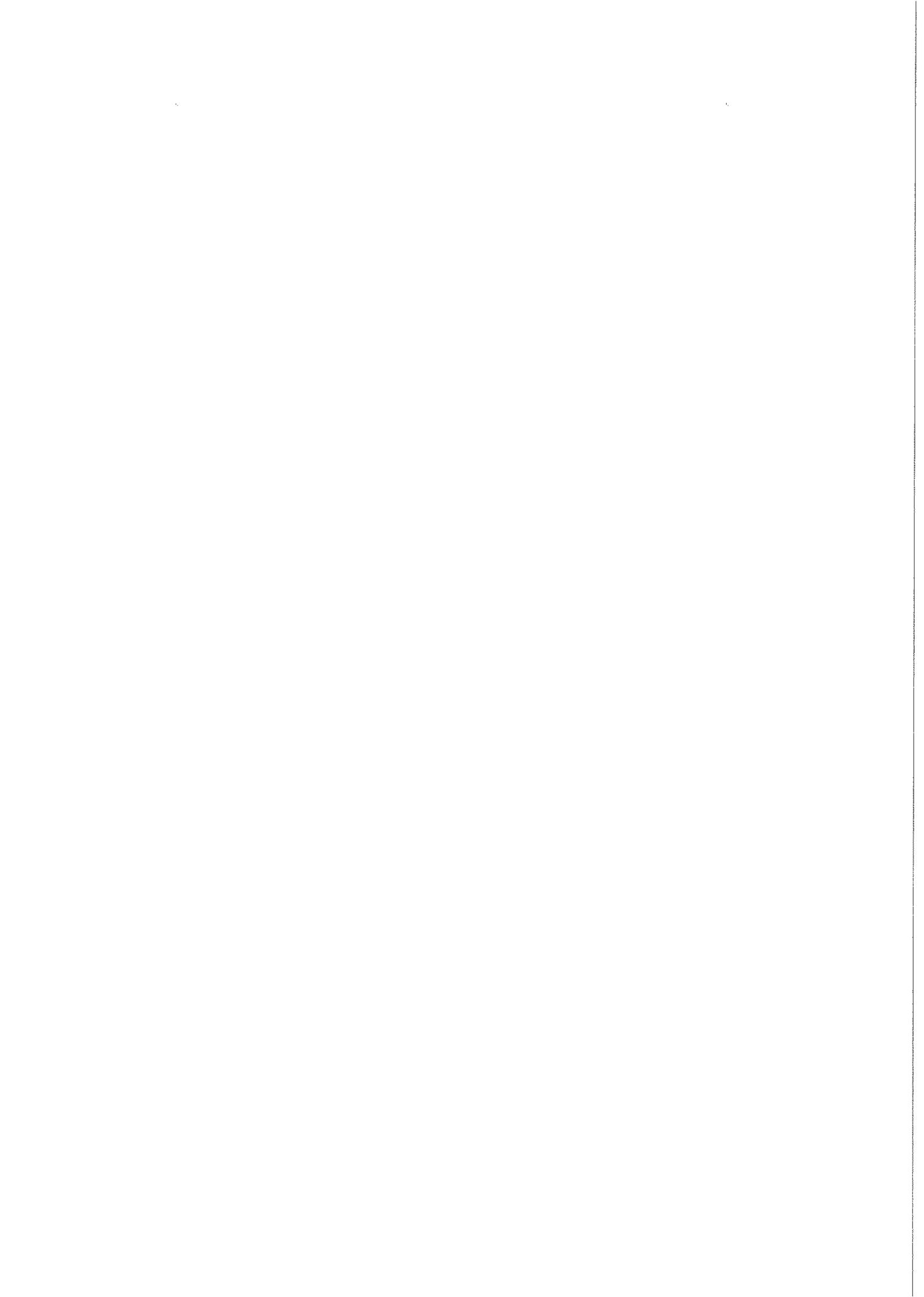
花蓮縣立銅蘭國小 106 學年度進行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情形



規劃符合交通安全核心能力的教學課程，並運用相關資源進行教學。



於進行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後，透過多媒體的資源讓孩子進行反思。



花蓮縣立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落實情境教學與校外實際交通情形-1



學校公布欄張貼交通安全海報，行經此處的學生及家長皆能看到。



教室走廊張貼交通標誌，營造出情境教學的環境。讓孩子天天在校園中熟悉交通安全標誌，進而培養出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

花蓮縣立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落實情境教學與校外實際交通情形-2



校外參觀大型車輛的停放與安全措施。



實際在社區等候並搭乘公眾運輸前往他處，培養正確的交通安全態度。

花蓮縣106年度執行禮讓行人--「路口禮讓」計劃 國民中小學「路口禮讓安全穿越」教育宣導成果(106年度) 106年度國民中小學「路口禮讓安全穿越」教育宣導成果

實施日期：106/01/01-106/09/20

學校：銅蘭國小 校長：許壽亮 承辦人：陳雅惠

人數：低年級：21人 中年級：14人 高年級：2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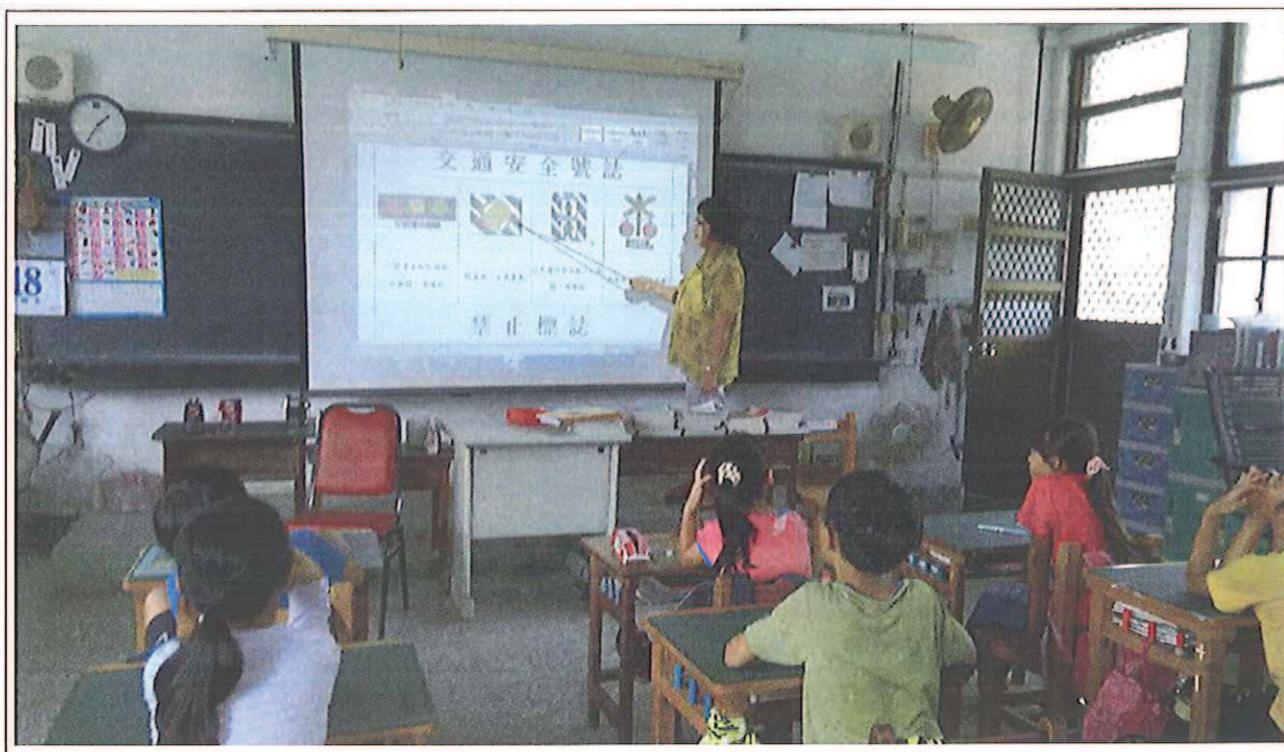
辦理教育類型	類型	■低年級禮讓小旗 ■其餘年級舉手過馬路					
	參加人數	59	場次	6			
「舉手過馬路」(禮讓小旗)執行情形	評估	1.學校學生通學主要道路(路口)名稱：台九丙線 2.現有禮讓小旗數量：21支					
	宣導教育	1.辦理低年級禮讓小旗宣導教育內容與方式： 訂定交通安全教育週，各班以交通部交通安全學習手冊為教材，於綜合課時間實施交通安全教育，並將禮讓小旗之課程融入教學。 2.辦理中高年級舉手過馬路宣導教育內容與方式： 訂定交通安全教育週，各班以交通部交通安全學習手冊為教材，於綜合課時間實施交通安全教育，並將舉手過馬路之課程融入教學。 3.融入領域(課程)：(融入課程名稱) 一年級:安全看得見 二年級:街道安全行 三年級:穿越道路停看聽 四年級:我是搭車高手 五年級:安全最前線 六年級：你不能不知道的行人 參考網址：交通部「國小學童「禮讓小旗」宣導說明及推廣影片」 http://168.motc.gov.tw/GIPSite/wSite/ct?xItem=44428&ctNod e=1424&mp=1					
	成效評估	學生與家長禮讓小旗(舉手過馬路)滿意度評估					
		滿意度評估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沒意見	不滿意
學生使用禮讓小旗(舉手過馬路)滿意度		92%	8%	0%	0%	0%	0%
家長對學生使用禮讓小旗(舉手過馬路)滿意度		95%	5%	0%	0%	0%	0%
教師教學成效評估							
使用成效評估	非常有幫助	有幫助	尚可	沒幫助	非常沒有幫助	沒意見	
教師對學生使用禮讓小旗(舉手過馬路)安全效益	90%	10%	0%	0%	0%	0%	

※備註：本表格自行延伸，版型大小以「A4」規格為主。

花蓮縣106年度執行禮讓行人--「路口禮讓」計劃
國民中小學「路口禮讓安全穿越」教育宣導成果(106年度)
106年度國民中小學「路口禮讓安全穿越」教育宣導剪影
實施日期：106/01/01-106/09/20



說明：教導學童於日常生活獨自穿越道路時能夠舉旗、舉手，確實了解旗子的使用目的、方法與時機，增加自己的能見度，提醒駕駛人禮讓行人。



說明：教師說明過馬路安全四步驟：「等待時退後三大步、注意看看左右來車、高舉雙手或旗子、專心向前走」

花蓮縣106年度執行「高齡者行安全」宣導計劃 國民中小學「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成果（106年度版）

106年度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成果
實施日期：106/01/01-106/09/20

學校：銅蘭國小 校長：許壽亮 承辦人：陳雅惠
人數：低年級：21人 中年級：14人 高年級：24人

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類型與方式	類型	宣導、融入課程	參加人數	59																							
	方式	1.融入交通安全課程 2.結合社區運動會宣導 3.結合親職講座辦理宣導	場次	2																							
「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執行情形	執行情形	<p>1.是否有融入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請檢附上課教學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沒有</p> <p>2.是否有辦理學生相關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請檢附宣導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沒有</p> <p>3.是否於親職教育座談（或班親會、家長會）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請檢附書面宣導資料與簽到簿 <input type="checkbox"/>沒有</p>																									
	社區推廣	<p>1.結合社區名稱（或發展協會）： 結合文蘭社區發展協會，於社區運動會時辦理宣導活動。</p> <p>2.活動概要（請檢附活動計劃）及參加人數 透過祖孫趣味競賽活動宣導「關懷高齡者行安全」議題。包括(1)能體諒老人家行的方面的不變之處(2)能主動協助高齡者穿越道路(3)在行的方面能主動禮讓高齡者。參加人數：30人</p> <p>3.是否有邀請路老師到社區宣導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沒有</p>																									
	成效評估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滿意度評估</th> <th>非常滿意</th> <th>滿意</th> <th>尚可</th> <th>沒意見</th> <th>不滿意</th> <th>非常不滿意</th> </tr> </thead> <tbody> <tr> <td>社區對學校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滿意度</td> <td>90%</td> <td>1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家長對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滿意度</td> <td>10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滿意度評估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沒意見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社區對學校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滿意度	90%	10%	0%	0%	0%	0%	家長對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滿意度	100%	0%	0%	0%	0%
滿意度評估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沒意見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社區對學校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滿意度	90%	10%	0%	0%	0%	0%																					
家長對辦理高齡者行安全教育滿意度	100%	0%	0%	0%	0%	0%																					

※備註：本表格自行延伸，版型大小以「A4」規格為主。

花蓮縣106年度執行「高齡者行安全」宣導計劃 國民中小學「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成果（106年度版）

106年度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成果

實施日期：106/01/01-106/09/20



說明：將「高齡者行安全」教育融入課程，教導學童遇到高齡者時應多加注意與禮讓，並主動協助年長者穿越道路。



說明：透過祖孫趣味競賽活動宣導「關懷高齡者行安全」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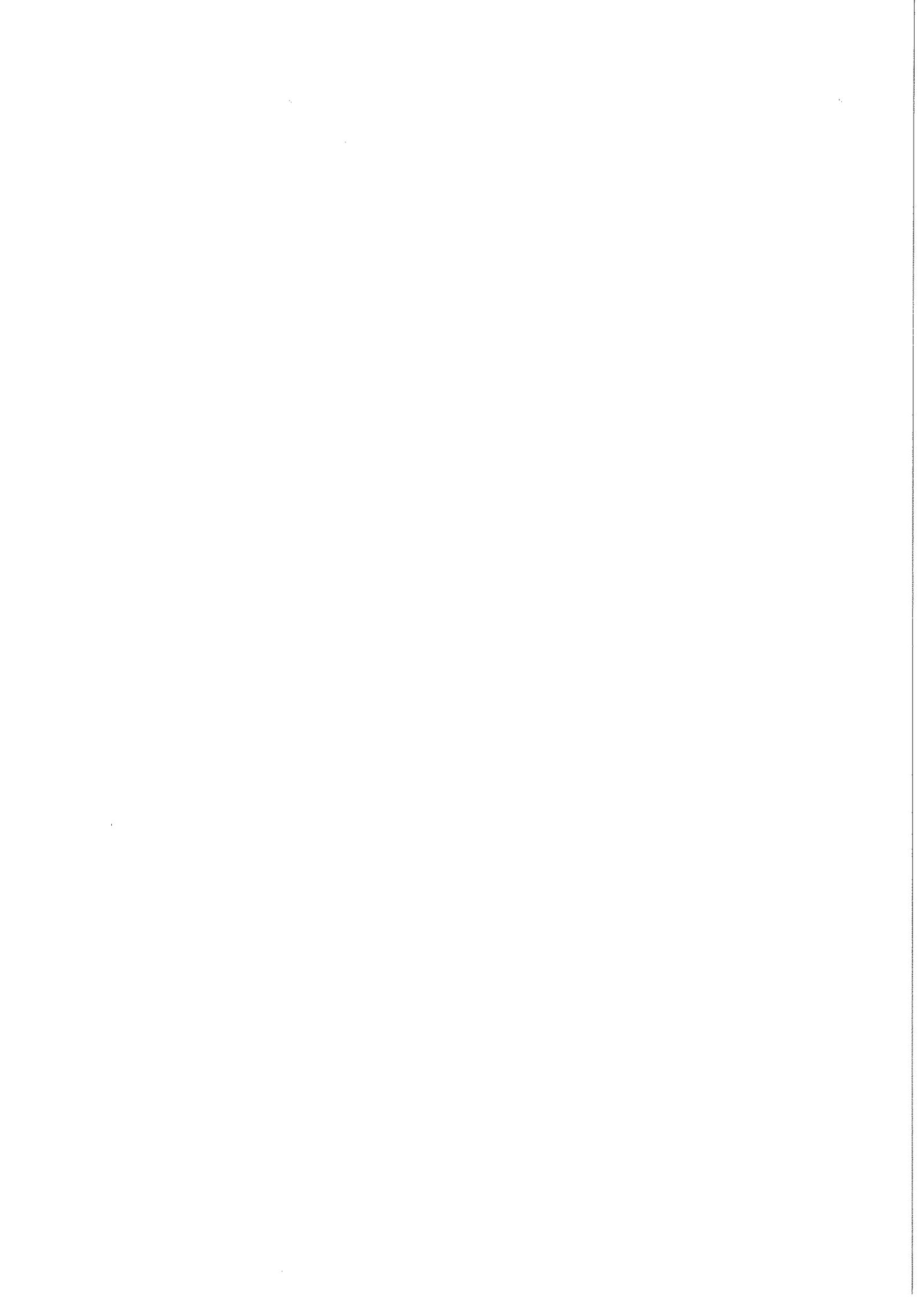
花蓮縣106年度執行「高齡者行安全」宣導計劃 國民中小學「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成果（106年度版）

106年度高齡者行安全教育宣導成果

實施日期：106/01/01-106/09/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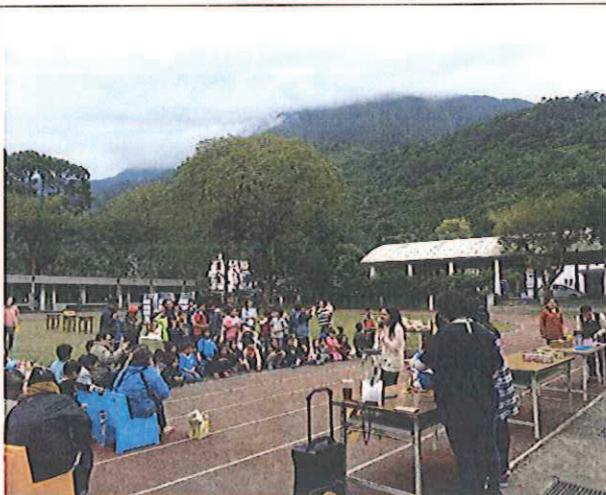
說明：透過親職活動撥放影片宣導「關懷高齡者行安全」議題。



花蓮縣立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親師生交通安全教育宣講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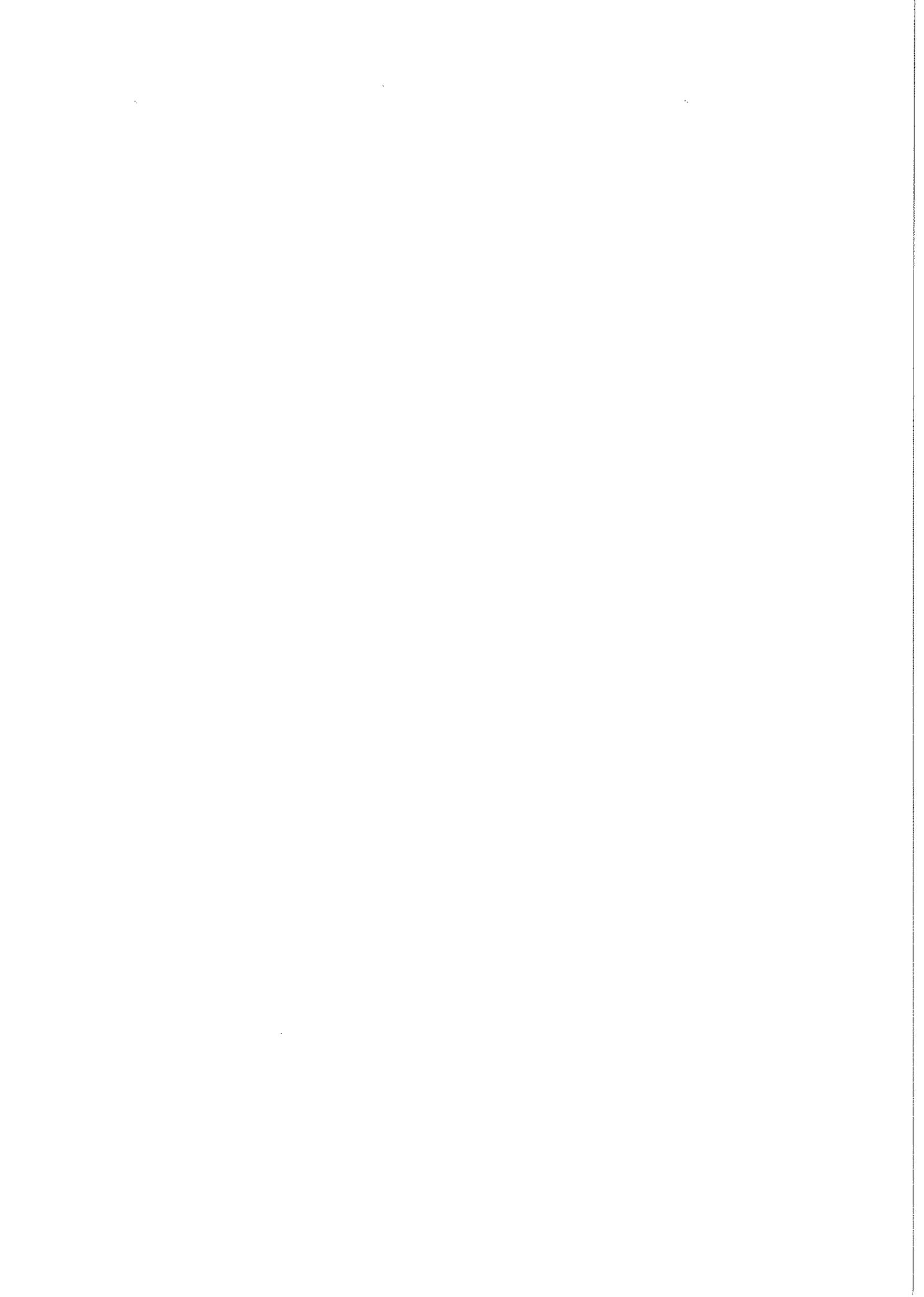


說明：利用親職教育活動宣講交通安全，讓家長知道學校端對孩子做了哪些交通安全的教育，教育孩子也告知家長交通安全的核心。



說明：在各班進行交通安全課程後，於親職教育活動間辦理全校性交通安全宣導，再一次強化交通安全觀念。

說明：配合親職教育活動，由學生對家長說明酒後不開車、高齡者行的安全之重要性。



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校外教學實施辦法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94 年 3 月 14 日台國(一)字第 0940032674 號函辦理。
- (二) 教育部 92 年 11 月 18 日台軍字第 0920167875 號函「各級學校辦理校外教學租用交通工具應行注意事項」辦理。
- (三) 花蓮縣政府相關規定辦理。

二、規劃校外教學活動時應依規定提出計畫，計畫表如附件(社區內之校外教學活動只需填寫社區校外教學實施計畫表附件一)。

三、實施原則：

- (一) 目標明確：校外教學活動應有明確的目標，以學生經驗為中心，將學習內容融入學習活動中，避免以遊樂為主之校外教學活動。
- (二) 安全第一：辦理校外教學活動時，應考量各年級學生體能、節令氣候、交通狀況、飲食衛生、公共安全、場館規模，以確保活動圓滿完成。
- (三) 體驗學習：校外教學活動之設計規劃與各項業務，基於教學活動規劃之專業考量，應由學校內教師自行設計，必要時得邀請家長參與，共同研訂。

四、實施類別：

- (一) 社區內之校外教學活動：任課教師配合課程需要，帶領學生到校外社區附近做教學活動，以半日內為原則。
- (二) 班級、學年性之校外教學活動：教學活動需要研訂。
- (三) 畢業旅行或其他專題性校外教學參觀活動：畢業旅行以六年級應屆畢業生為實施對象，專題性校外教學實施對象則以中高年級為原則，活動行程由導師、學校與家長共同規劃，以不超過三天為原則。

五、租用交通工具注意事項：

- (一) 租用交通工具時，不宜假手他人(如家長會)，宜掌握租車品質，不應規避應負之責任。
- (二) 應慎選信譽良好之旅行社或遊覽車公司，並訂定契約，契約內容應符合「各級學校辦理校外教學租用交通工具應行注意事項」規定。
- (三) 租用之車輛需為檢驗合格、五年內之車輛(以活動結束前之時間為準)。

六、車隊管理與車輛檢查：

- (一) 每車由級任老師擔任隨車領隊，負責該車之安全與秩序維持。
- (二) 兩車以上應編成車隊(車號黏貼於明顯位置)，並由校長指派一位主任擔任總領隊，五車以上另增副總領隊一至二人。
- (三) 出發前由學務組長依契約檢查行車執照、駕駛執照及安全設備，檢查合格始可出發(檢查表如附件二)。

七、安全編組及逃生演練：

- (一) 各車次師生必須建立緊急連絡人名冊，留存學校。
- (二) 出發前三日由生教組提供各班「大客車逃生須知」，由級任老師撥放並作安全宣導。
- (三) 出發前由總領隊集合全體師生實施行前教育及安全宣導。
- (四) 上車後由各車領隊帶領學生實施逃生演練，須注意安全門之開啟、車窗開啟或擊

破方式、逃生動線分配以及車內滅火器配置、取得與相關操作。

八、 緊急應變措施：

- (一) 成立危機處理小組，強化偶發事件應變能力，迅速通報相關單位提供協助。
- (二) 總領隊、隨車領隊應隨時掌握活動狀況，保持高度敏銳，如臨時發生氣候變化、路況不良或其他事故，應當機立斷妥善處理，以確保學童安全。

九、 注意事項：

- (一) 辦理校外教學活動應由學校主辦，並以學校為簽約主體，及依政府採購法令辦理。
- (二) 因活動需要向學生（或家長）收取費用時，應發通知詳列經費明細表並核實收費，並依會計程序辦理。
- (三) 未參與學習活動之學生，以不強迫方式由學校在校輔導，或由家長在家自行輔導。
- (四) 若活動規劃係跨縣市安排，應特別注意安全問題，除了隨隊老師外可徵求家長及志工參加，參與的志工、家長比照學生收費。
- (五) 若老師須針對校外教學地點進行探勘，請在計畫（附註事項）一併提出，以便列入合約內容，探勘人員在課務自理原則下得以准予公假登記。

十、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校外教學緊急事件處理計畫

一、依據：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校外教學實施辦法辦理。

二、目的：保護學童安全，落實緊急救護及應變工作。

三、計畫內容：

(一) 校外教學辦法（如附件一）。

(二) 現有安全指導及緊急應變組織：

1. 督導：教導主任。
2. 安全宣導、傷害預防：學務組長。
3. 傷害救治：護士。

(三) 緊急應變措施：

1. 成立危機處理小組，強化偶發事件應變能力，迅速通報相關單位提供協助。
2. 總領隊及隨車領隊應隨時掌握活動狀況，保持高度敏銳，如臨時發生氣候變化、路況不良或其他事故，應當機立斷妥善處理，以確保學童安全。
3. 應變組織架構：

(1) 成立「校外教學危機處理小組」，校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如下：

A. 校長：

- a. 綜理危機小組之運作。
- b. 召集小組開會。
- c. 決定邀請列席人員。
- d. 代表對外發言或指定對外發言人。

B. 家長會會長：協助善後處理，包括申訴、仲裁、救助、賠償等協調工作。

C. 學務人員：

- a. 統籌意外事件處理。
- b. 受理學校意外事件通報。
- c. 決定是否報案，負責對上級機關之通報及對校內外之聯絡。
- d. 協助警方調查案件。
- e. 決定學生獎懲。

D. 輔導人員：

- a. 對加害者進行緊急輔導。
- b. 對受害者提供心理輔導與治療。
- c. 對加害及受害者進行轉介輔導。
- d. 負責事件資料之蒐集與彙整。
- e. 負責聯絡學生家長。

E. 醫護人員：

- a. 現場緊急救護。
- b. 聯絡救護車輛送醫。

F. 人事：提供相關法律問題諮詢服務。

G. 教務組長：負責學務之各項工作。

(2) 應變組織名冊：

成 員	職 稱	姓 名	聯絡電話
召集人	校長	許壽亮	
顧問	家長會長	楊文輝	
學務人員	學務組長	陳雅惠	
輔導人員	教導主任	劉惠玲	
醫護人員	校護	曾瓊慧	
人事	幹事	游明勳	
教務人員	教務組長	李正宜	

(3) 加強安全教育：

- A. 加強隨機教育。
- B. 舉行不定時安全檢查。

(四) 緊急通告與通報程序：

1. 緊急通告：需要即時通告全校師生者採廣播通告為原則，不宜廣播者採個別電話通知或口頭通知。
2. 由下而上呈報校園事件即時通報表：一般處理流程：填妥「即時通報表」傳真至學管科（或相關業務科）並通報區督學處理之，緊急重大事件同時通報教育處長。
3. 緊急應變器材與應變步驟：對可能繼續發生危害事務，立即由衛生組緊急處理，杜絕危害再生。
4. 緊急疏散規劃：小規模疏散由現場教育人員，權變處理。需大規模疏散人員者由訓導處協同現場教育人員處理。
5. 急救醫療設施與傷者送醫程序：由護士專業判斷是否送醫，需緊急送醫者由護士緊急處置後，由護士及相關老師陪同。
6. 現場模擬演練計畫：
 - (1) 每學年度十月份辦理演練。
 - (2) 演練時由生教組統籌相關事宜。

四、本計畫呈鈞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銅蘭國小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使)用交通工具出發前檢查及逃生演練紀錄表

編號	檢查項目		檢查紀錄	備考
1	行車執照	牌照號碼		1至10項由駕駛人員填寫，交由檢查人核對。
2		車號		
3		出廠年月日	年 月 日	
4		最近檢驗時間	年 月 日	
5	車輛 保險資料	投保公司		
6		投保項目及金額		
7		保險期限至	年 月 日	
8		保險證號		
9	駕駛執照	駕照號碼		
10		姓名		
11	駕駛精神 狀態	有無酒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以下各欄由檢查人填寫
12		精神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佳	以目視判別
13	安全門窗是否正常開啟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具安全門者免設安全窗
14	安全窗	車身兩側至少各五面安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15		車窗擊破裝置至少兩具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16	逃生演練	有無先行講解車輛安全設施及逃生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可請駕駛或隨車服務人員解說
17		是否有安全編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8		有無實施逃生演練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9	滅火器使用期限是否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0	前大燈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損壞	
21	尾燈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損壞	
22	剎車燈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損壞	
23	轉向指示燈(方向燈)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損壞	
24	雨刷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損壞	
25	喇叭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損壞	
26	輪胎外觀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不良	
27	有無易燃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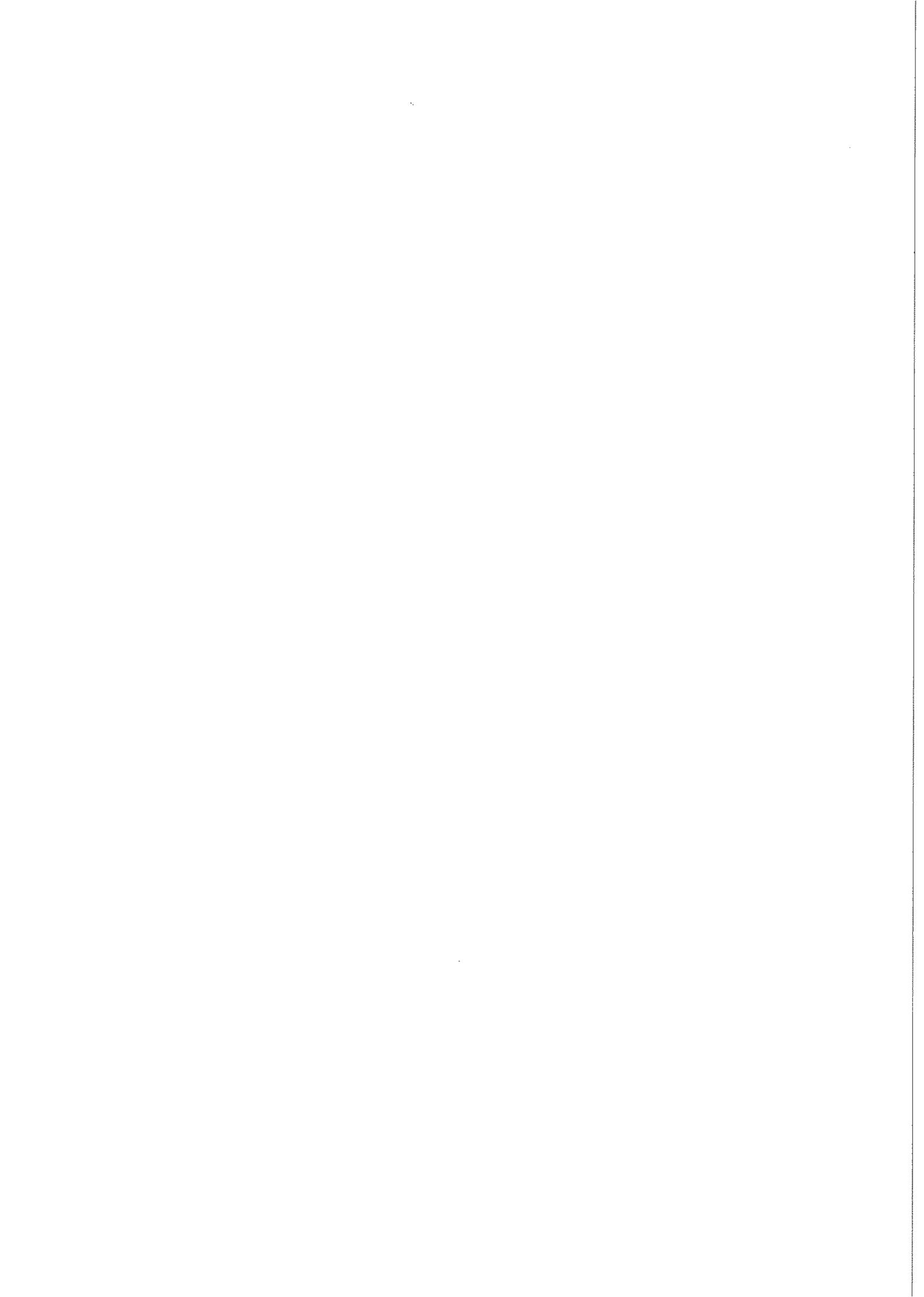
備註：檢查合格交予總領隊後，方可出發。(本表留存學校一年)

檢查人簽名：_____

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隨車領隊簽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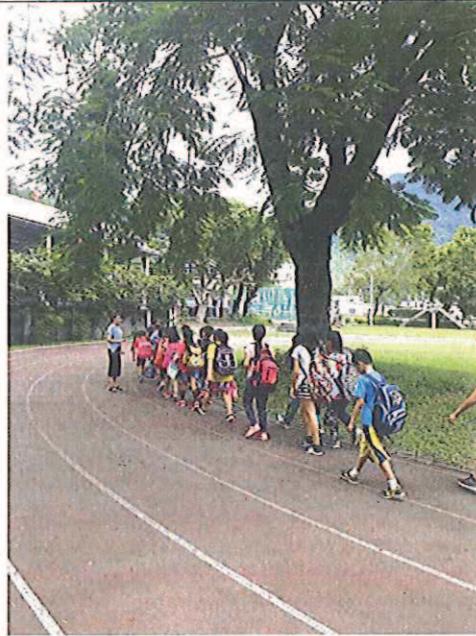
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上學期學生通學(路隊)考察紀錄

週 別	導護老師	路隊考察結果(優缺點或需改進事項或突發事項)
第一週	劉惠玲	
第二週	游文正	
第三週	張凱雅	
第四週	鍾靜怡	
第五週	林貴英	
第六週	李正宜	
第七週	蔡芳霞	
第八週	陳雅惠	
第九週	孔繁鈞	
第十週	秦幼暉	
第十一週	劉惠玲	
第十二週	游文正	
第十三週	張凱雅	
第十四週	鍾靜怡	
第十五週	林貴英	
第十六週	李正宜	
第十七週	蔡芳霞	
第十八週	陳雅惠	
第十九週	孔繁鈞	
第二十週	秦幼暉	
第廿一週	劉惠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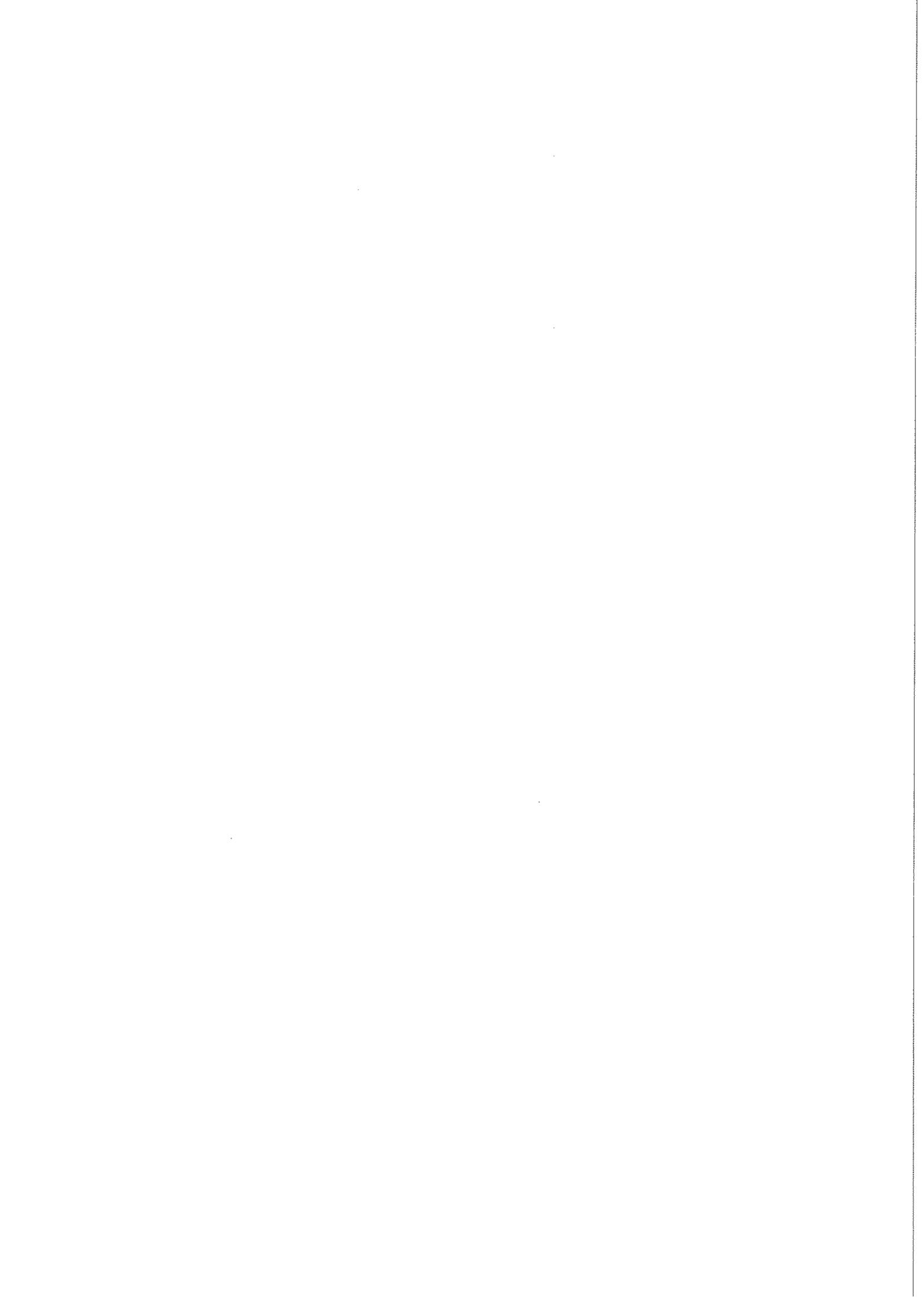
花蓮縣立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設置路隊及課後補習班專車接送規劃



編排全校路隊，導護老師指導學生放學。



規劃校外課後照顧班專車接送的上車位置。



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導護工作實施計畫

一、目的：

導護工作以「指導」與「保護」為首要工作。從積極而言是指導學生校內外各種活動之正常方法及態度。消極方面則保護學生校內外活動之安全。其目的是在維護全校學生公共之秩序及環境之整潔、交通安全、課間活動、遊戲及學校生活方面的安全、偶發事件之處理及團體集合的指揮等工作，以奠定良好之生活規範及調適未來社會的行為。

二、工作範圍：

- (一) 綜理當週生活教育方面之各項行為指導。
- (二) 校園環境清潔工作之總督導。
- (三) 巡視各班教室、校園角落，防止兒童發生危險及不正常之行為發生。
- (四) 主持各種集會（升旗典禮、課間活動、放學及臨時集合）及處理遺失物品或招領事宜。
- (五) 偶發事件之處理（或連絡家長共同研商對策，以謀求解決之道），或臨時交辦之事項。
- (六) 維護中午午休靜息時間之秩序及安全，導師於教室內管理學生。
- (七) 主持放學集合，維護路隊秩序、指導學生行路安全。
- (八) 每天詳實記載學校日誌。

三、實施方式：

- (一) 執勤時間：每天上午 7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止。
- (二) 導護工作移交於每週五下午第三節下課時辦理交接事項。
- (三) 當週導護人員如請假時，請自行協調其他人員代理或與次週導護人員交換輪值，並詳填於請假單上，以利導護工作之順利進行。
- (四) 輪值表詳如附件一。

四、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可隨時加以補充或修改，並經校長核示後實施。

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導護工作輪值表 108.01.22 修正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週 別	導護老師	值星組員	週 別	導護老師	值星組員
第一週	劉惠玲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一週	游文正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二週	游文正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二週	張凱雅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三週	張凱雅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三週	鍾靜怡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四週	鍾靜怡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四週	林貴英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五週	林貴英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五週	李正宜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六週	李正宜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六週	莊智帆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七週	蔡芳霞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七週	陳雅惠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八週	陳雅惠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八週	孔繁鈞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九週	孔繁鈞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九週	秦幼暉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十週	秦幼暉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十週	劉惠玲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十一週	劉惠玲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十一週	游文正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十二週	游文正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十二週	張凱雅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十三週	張凱雅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十三週	鍾靜怡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十四週	鍾靜怡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十四週	林貴英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十五週	林貴英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十五週	李正宜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十六週	李正宜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十六週	莊智帆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十七週	蔡芳霞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十七週	陳雅惠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十八週	陳雅惠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十八週	孔繁鈞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十九週	孔繁鈞	隊長 1 音 1 旗 1	第十九週	秦幼暉	隊長 1 音 2 旗 1
第二十週	秦幼暉	隊長 2 音 2 旗 1	第二十週	劉惠玲	隊長 2 音 1 旗 1
第廿一週	劉惠玲	隊長 1 音 1 旗 1			

隊長 1：林睿翔(六甲)

隊長 2：徐子傑(六甲)

播音 1：許浩揚(六甲)、陳孝恩(六甲)

播音 2：洪秀美(六甲)、任 萱(六甲)

旗手 1：伍奈美(六甲)、林欣葦(六甲)

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學生放學路隊實施辦法

一、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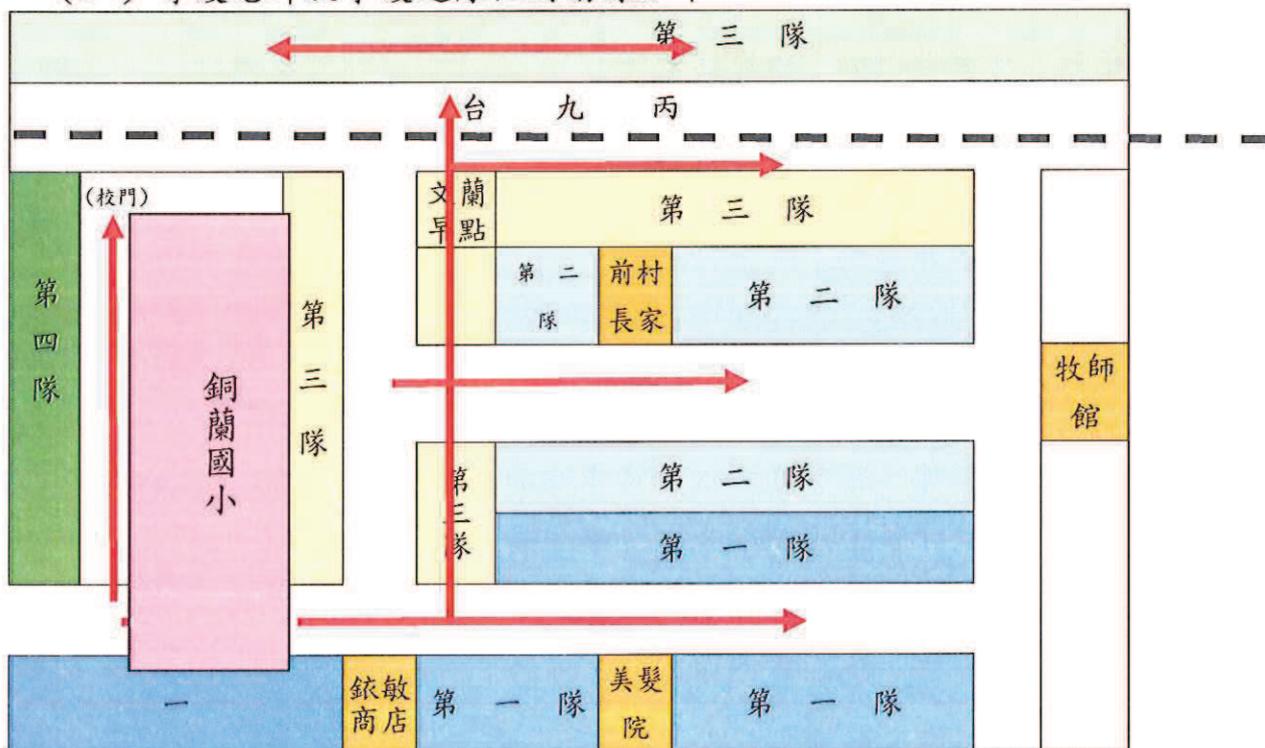
- (一) 輔導學生每天能迅速依序排路隊，平平安安的回到家。
- (二) 培養學生自我管理之精神。

二、實施方式：

(一) 將學生的放學路隊依區域性分為四小隊：

1. 第一小隊—由北側門放學後直走經過依敏小吃店、玉琳家美髮店之兩側住戶。
2. 第二小隊—前村長家兩側的住戶。
3. 第三小隊—一直走至依敏小吃店左彎後之兩側住戶及台九丙線東邊的住戶、九丙線西邊的住戶（需穿越台九丙線）
4. 第四小隊—校門入口南邊的住戶。家長及安親班接送。

(二) 導護老師放學護送隊伍的動線如下



(三) 將全校學生依回家路徑分為四小隊，編列成名冊。

(四) 放學時，學生統一於川堂前方跑道集合（雨天則改至川堂），以班級為單位排列，以利導護老師確認人數。

(五) 經導護老師整隊，並下達放學口令之後，以班級為單位一同行進（主要隊伍），第一、二、四小隊學生於指定點離開主要隊伍自行返家，導護老師持續護送主要隊伍至文蘭早點督導第三隊學生穿越台九丙線。

(六) 放學程序：

1. 值星隊長整隊。

2. 導護老師宣布事情。

3. 師生行再見禮。

4. 放學。

(七) 因期初期末各年段學生放學時間不一，除星期三、五由導護老師統一放學外，其餘時間則由各年段「導師代表」整隊後，帶領學生放學回家。各年級放學值勤老師一覽表如下：

(八) 每週放學路隊護送一覽表：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一年級	陳雅惠老師	陳雅惠老師	當週導護老師 (12:50)	陳雅惠老師	陳雅惠老師
二年級	蔡芳霞老師	蔡芳霞老師		蔡芳霞老師	蔡芳霞老師
三年級	李正宜老師	李正宜老師		李正宜老師	當週導護
四年級	林貴英老師	林貴英老師		林貴英老師	老師
五年級	鍾靜怡老師	鍾靜怡老師		鍾靜怡老師	(16:00)
六年級	張凱雅老師	張凱雅老師		張凱雅老師	

三、備註：

(一) 值勤老師因故無法到場執行任務，請自行協調其他人員代理。

(二) 備有哨子、指揮棒、及導護背心，請老師加以利用。

(三) 各班若因教學之需要，需將學生留校輔導時，請事先跟家長取得聯繫，以免家長擔心學生安全。

四、本辦法自校長核示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銅蘭國小 106 學年度交通安全大會考

電動自行車和一般的腳踏車，哪一種比較危險

電動自行車為什麼比較危險

幾歲可以考駕照騎機車

國中生可以騎機車嗎

高中生可以騎機車嗎

無照駕駛會有甚麼麻煩

年長的爺爺奶奶適合開車嗎

年長的爺爺奶奶為什麼不適合開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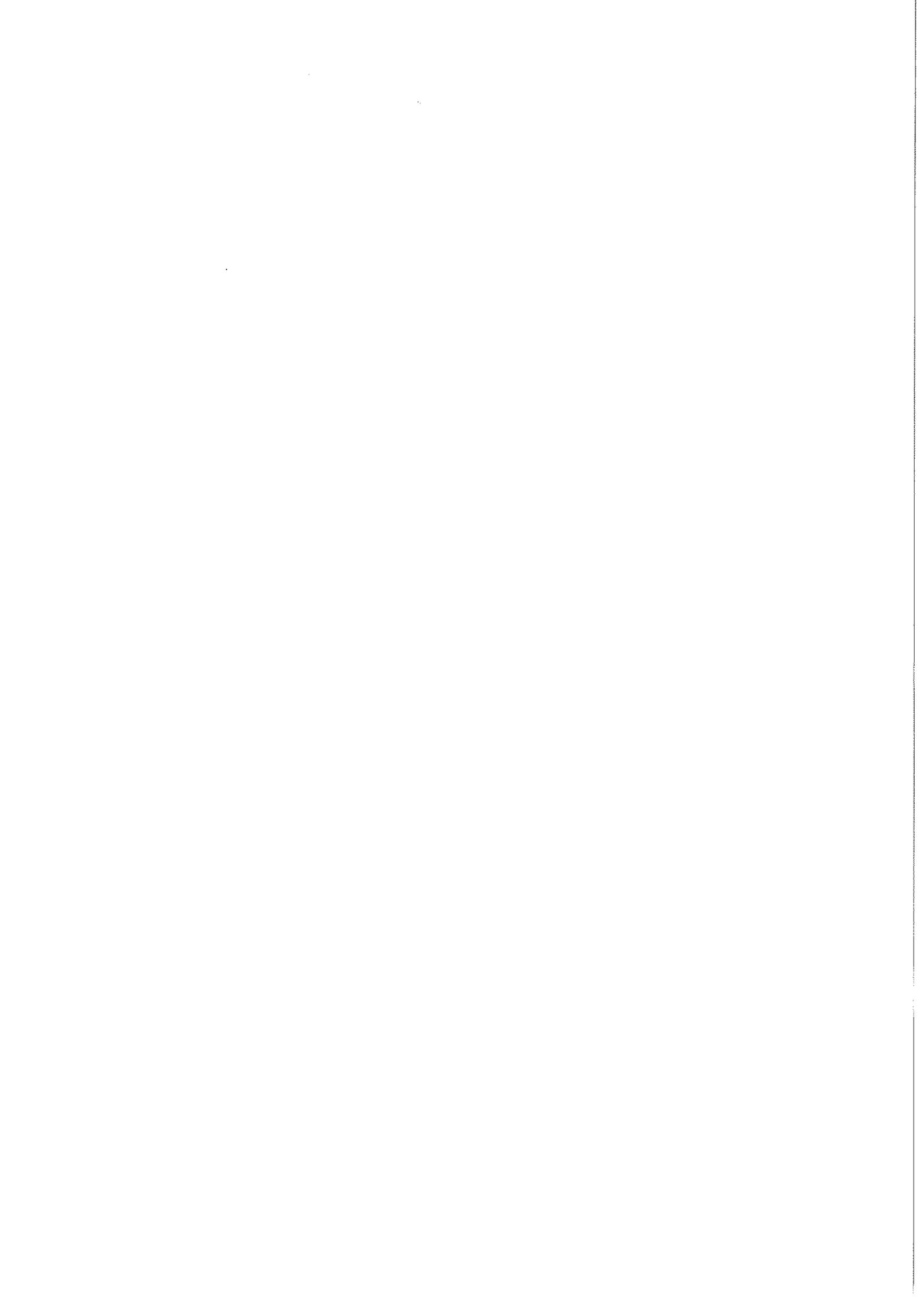
(做舉手動作)這樣過馬路代表甚麼

甚麼叫內輪差

馬路上遇到大車要怎麼辦才安全

搭大眾運輸，像坐公車、上火車，是上車的人先還是下車的人先

騎腳踏車要注意甚麼



花蓮縣立銅蘭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輔導學生違規的交通事故作為-1



針對學生較易違規的交通行為，透過課程釐清孩子的想法與疑慮，從而建立正確的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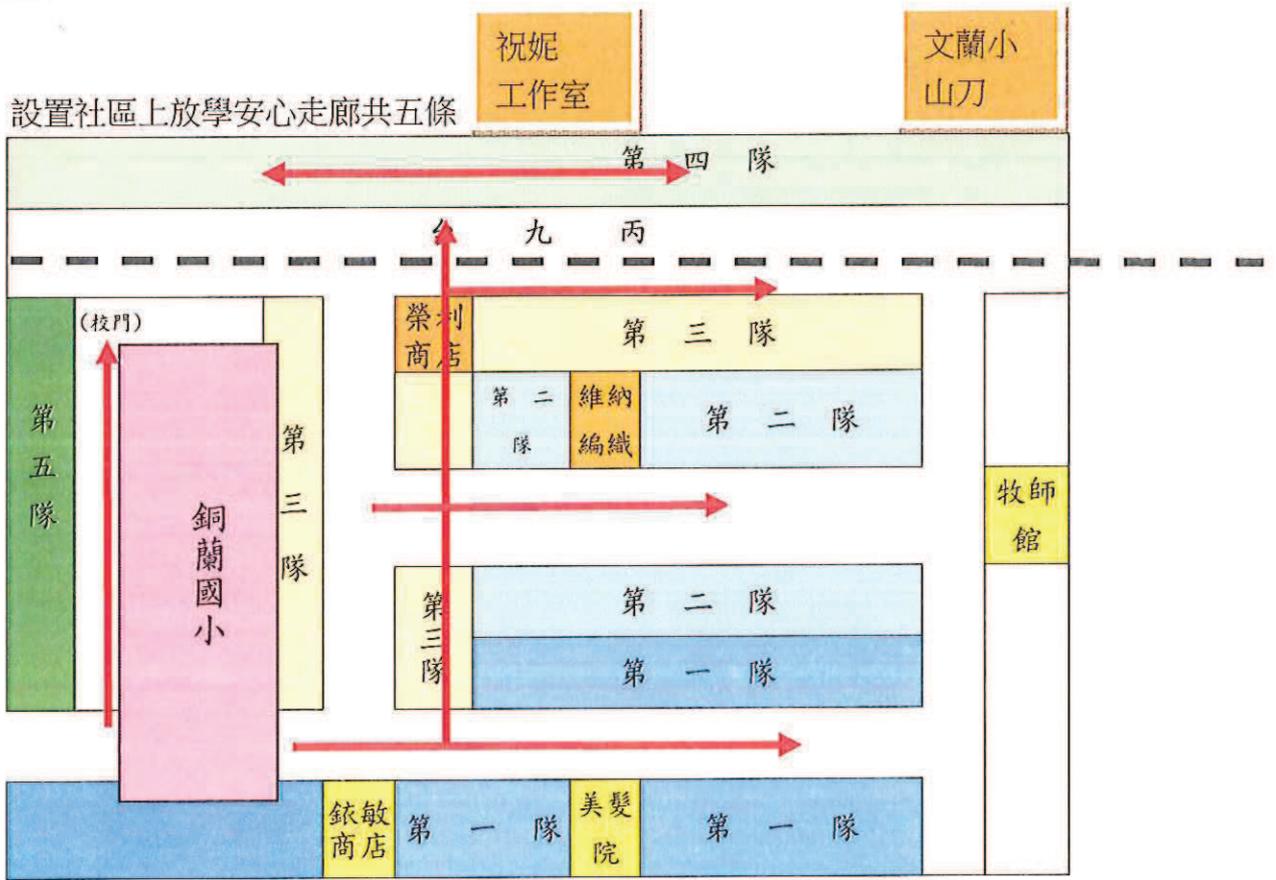
針對學生較易違規的交通行為，透過問答的有獎徵答方式釐清孩子概念，從而建立正確的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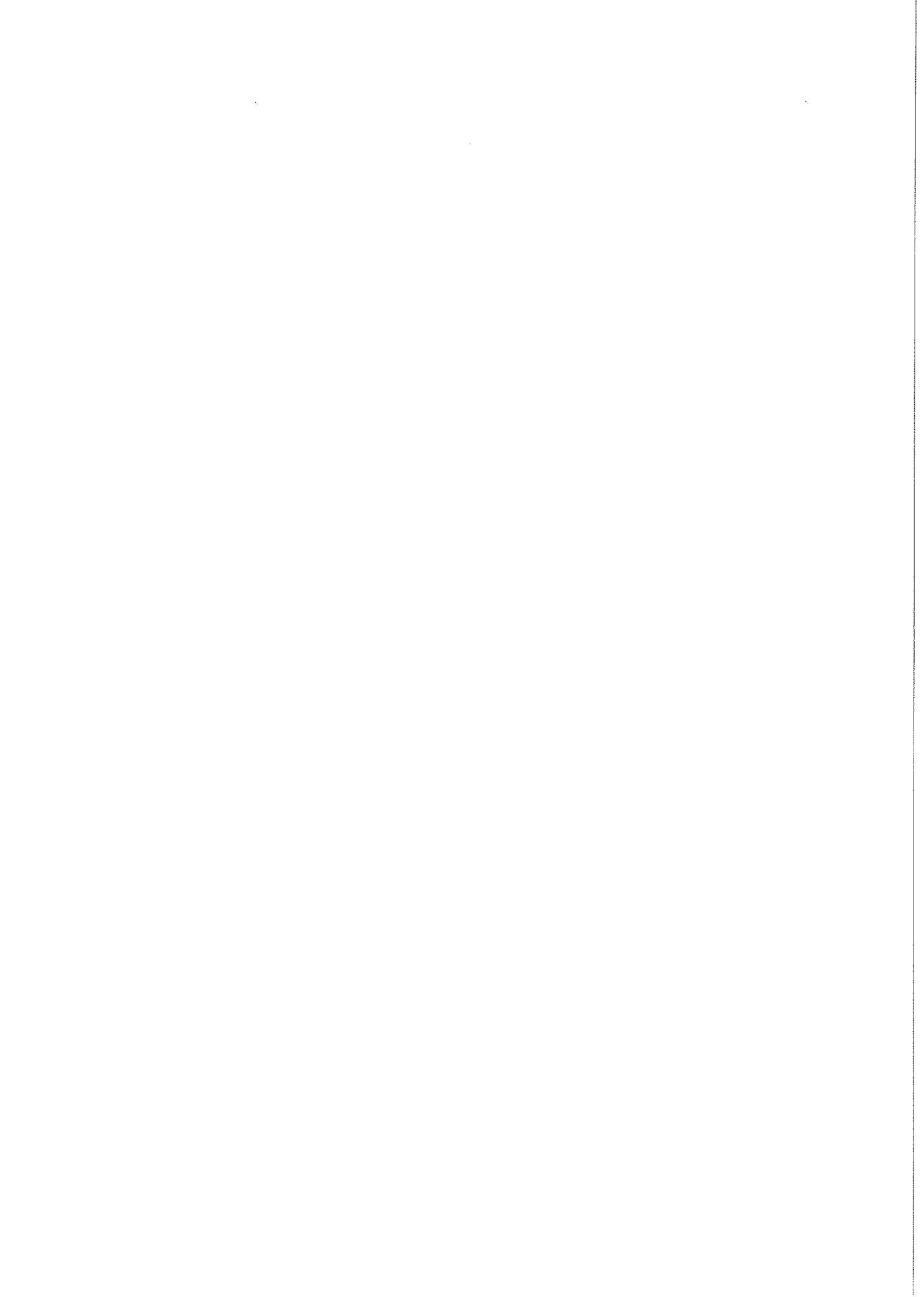


利用學生朝會，針對交通安全違規事項說明並糾正。



導護老師在學生朝會時，利用媒材做交通安全違規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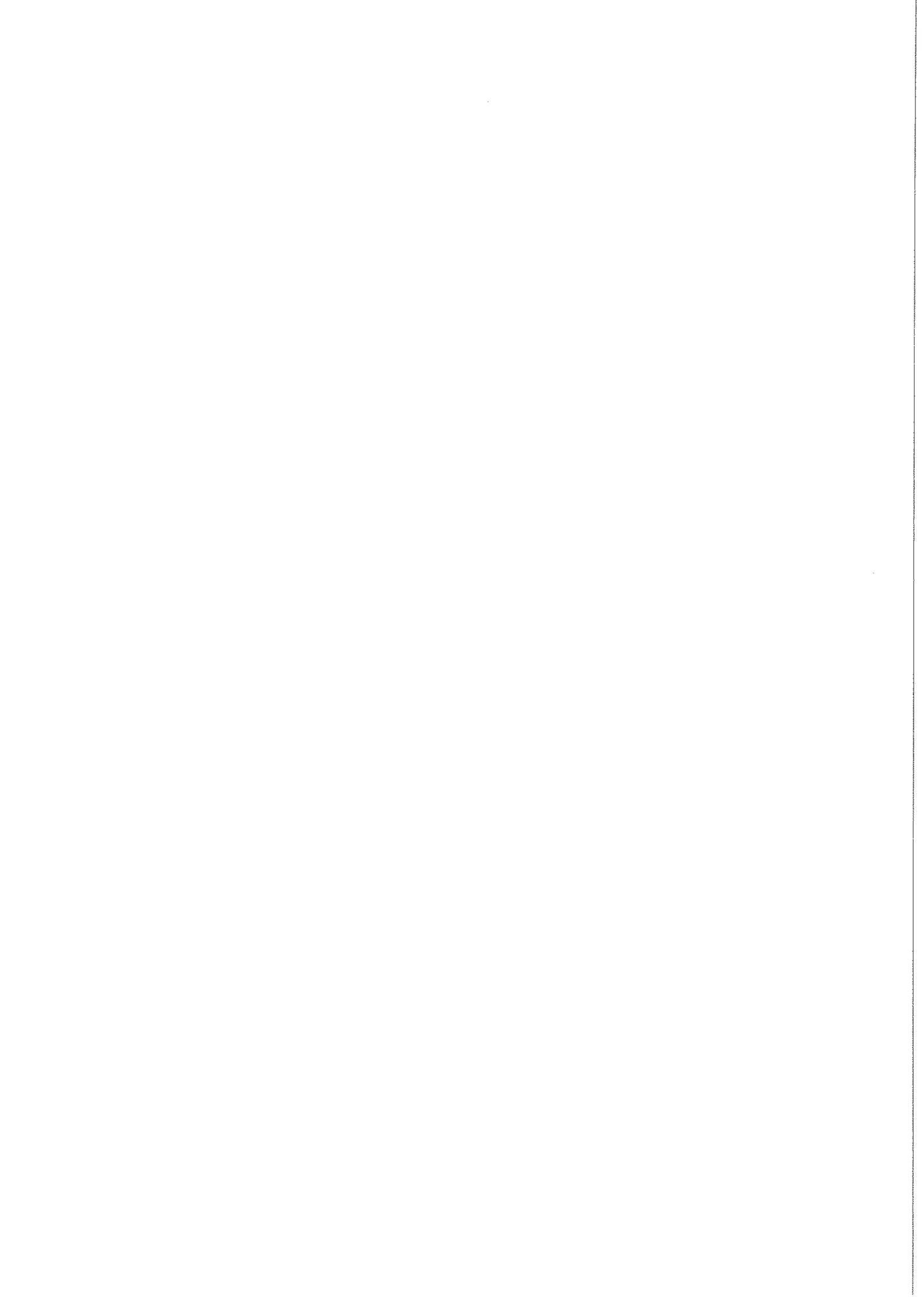
花蓮縣立銅蘭國小學年度實施交通安全教育剪影



全校學生將近 90% 都是步行回家，由導護老師進行交通服務，說明步行遵守之安全規則。



放學時由導護老師執行交通服務，陪同學生步行回家。



花蓮縣秀林鄉銅蘭國民小學「愛心導護商店」設置實施計畫

一、目的：結合社區資源，凝聚社區力量，發揮守望相助精神，加強學童安全。

二、實施重點：

- (一) 加強宣導，鼓勵社區熱心人士、店家、學生家長共同參與，連結愛心導護商店網。
- (二) 加強學校、義工、商店的協調溝通，增進處理各種狀況之應變能力，發揮實際之功能。
- (三) 加強學生自身安全教育，指導學生辨識識別標誌，瞭解愛心導護商店支援項目，培養兒童應變能力。

三、實施方式：

(一) 徵募對象：

1. 考量學生上、放學經過之區域範圍，含肇事頻率高之特殊定點區域內，徵求願意加入服務工作之一樓便利商店、超商、店家及住戶。
2. 便利商店、超商，村里鄰辦公室、集會所，家長委員、學校義工住家等優先考量。
3. 徵募對象應適度過濾，排除不良場所（如電動遊樂場、撞球場等）參與。
4. 依學生上下學之路線，沿路設置一家愛心導護商店，以提供學童尋求協助及庇護。

(二) 徵募方式：

1. 以學校為單位，設計調查表格請學生帶回，徵求學區內志願擔任服務之商店或住戶。
2. 由學校選定適當之商店或住家，主動徵求意願，以建立聯絡網。
3. 有意願之商店及住家，校方親自拜訪，實地瞭解學生求助環境，並委託協助支援項目。

四、協助支援項目：

- (一) 協助學生上放學時，交通意外事故之通報與緊急處理。
- (二) 協助學生上放學時交通安全之維護，如違規停車、流動攤販之勸導、特殊路況之導引與秩序之指導。
- (三) 提供雨天時躲雨，輕便雨具租售服務。
- (四) 提供學童緊急時之電話租用或借用服務。
- (五) 學生被搭訕、跟蹤或偶發危險事件時，提供安全庇護場所。
- (六) 上學時間，學生在校外逗留之通報與協尋或輔導。
- (七) 校外暴力事件、違法行為之通報與協助。

五、識別標誌：

附件一

- (一) 由縣府統一設計，於每學年學校徵募後，各校自行至本府領取。
- (二) 由學校轉送到各愛心導護商店，張貼於學童易辨識之位置，以供學童辨識。

六、其他配合事項：

- (一) 各校應召開座談會，說明需要導護愛心商店協助的工作項目和內容，成立危機處理小組，與愛心商店共同處理特殊緊急事故。另定期召開檢討會或聯誼會，溝通觀念增進情誼。
- (二) 與當地警力合作、聯繫，選擇適當愛心導護商店設置巡邏箱，加強學生上、放學時段巡邏工作。

七、獎勵：

- (一) 各校推行本專案之成果，列入校務評鑑、交通安全教育評鑑項目。
- (二) 配合學校活動，適時表揚服務熱心之愛心導護商店。
- (三) 每學年由學校推薦服務績優之愛心導護商店，由縣府頒發表揚狀。

八、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註：愛心導護商店的 LOGO 圖



銅蘭國民小學周邊安心走廊之愛心服務站推薦商家清冊

序號	推薦學校	商店名稱	地址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身份證字號	電話
1	銅蘭國小	維納編織工作室	花蓮縣秀林鄉 文蘭村4鄰文 蘭54號	黃春怡		
2	銅蘭國小	榮利商店	花蓮縣秀林鄉 文蘭村4鄰48 號	顏麗文		
3	銅蘭國小	文蘭迷你小 山刀	花蓮縣秀林鄉 文蘭村1鄰5 號	楊明山		
4	銅蘭國小	祝妮工作室	花蓮縣秀林鄉 文蘭村4鄰41 號	趙連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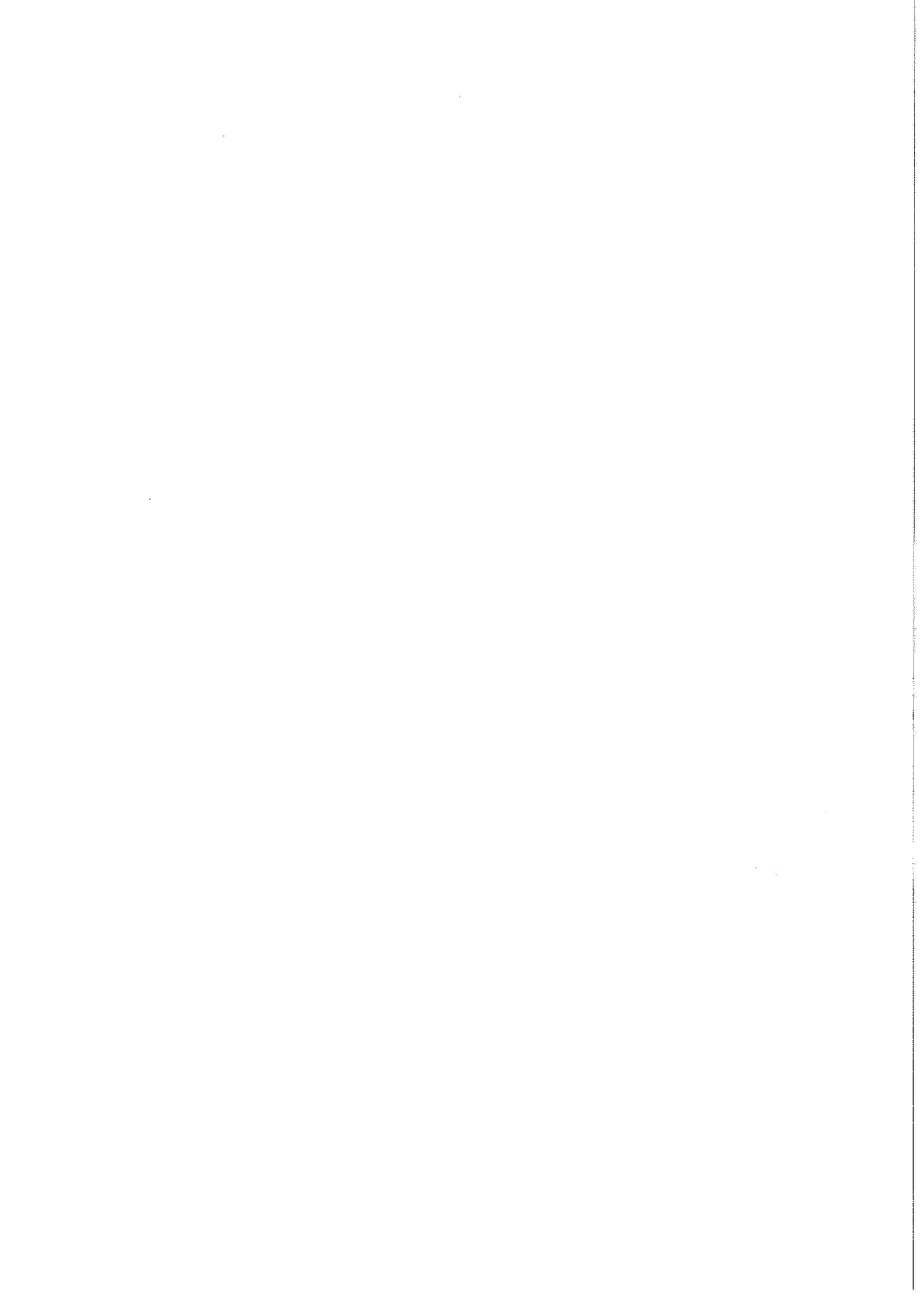
花蓮縣銅蘭國小學年度走訪愛心商店剪影



學期初與安心店家簽訂愛心商店，並張貼愛心商店貼紙。



校長與行政人員拜訪愛心商店，了解學生使用情形。



花蓮縣立銅蘭國民小學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剪影



說明：帶學生進行校外活動，從社區等公車開始，到活動結束搭公車回家，實際體驗交通安全的真實核心。



說明：透過實際搭乘大眾運輸，更能將所學的交通安全用在自己身上。



說明：老師陪同學生搭乘大眾運輸，適時指導交通安全核心。

